

## 一、考核等级标准

中期考核：

类型/考核等级	优秀	良好	合格	不合格
统招博士后	$Y \geq 10$	$10 > Y \geq 8$	$8 > Y \geq 4$	$Y < 4$
在职博士后	$Y \geq 8$	$8 > Y \geq 6$	$6 > Y \geq 2$	$Y < 2$
联培博士后 (除国家级工作站 联培博士后 以外)	$Y \geq 8$	$8 > Y \geq 6$	$6 > Y \geq 2$	$Y < 2$

出站考核：

类型/考核等级	优秀	良好	合格	不合格
统招博士后	$Y \geq 20$	$20 > Y \geq 16$	$16 > Y \geq 12$	$Y < 12$
在职博士后	$Y \geq 16$	$16 > Y \geq 12$	$12 > Y \geq 8$	$Y < 8$
联培博士后 (除国家级工作站 联培博士后 以外)	$Y \geq 16$	$16 > Y \geq 12$	$12 > Y \geq 8$	$Y < 8$

## 二、评分细则

### (1) 统招博士后计分规则

$$Y = Y_1 + Y_5$$

注：统招博士后只有学术论文  $Y_1$  和国家级课题，即  $Y_5$  中的第一项算分

### (2) 在职及联合培养博士后计分规则

$$Y = Y_1 + Y_2 + Y_3 + Y_4 + Y_5$$

(3) 各单项  $Y_1$ 、 $Y_2$ 、 $Y_3$ 、 $Y_4$ 、 $Y_5$  计分标准见表一至表五

### 表一、学术论文 ( $Y_1$ )

期刊分级标准参考：中南大学商学院学术期刊分级方案-博士后版

序号	类别	单篇分值
1	英文 A 类期刊	40
2	英文 A- 类期刊	30
3	英文 B+ 类期刊	20
4	英文 B 类期刊	10
5	英文 B- 类期刊	6
6	英文 C 类期刊	2
7	中文 A+ 级期刊	10
8	中文 A 级期刊	4

注：论文仅统计到第一作者，必须是中南大学商学院为第一完成单位。在商学院确定的 6 种开源期刊发表不计分。英文论文在线发表即可（有 DOI 号），中文期刊必须正式发表或有正规录用通知和期刊网站状态为证。

### 表二、学术专著 ( $Y_2$ )

序号	类别	每十万字分值
1	出版国家级规划教材	7
2	出版省部级重点教材	5

3	出版学术专著	4
4	出版学术编著	4

记分方法：1. 多名作者无法分解工作量时计分方法同下：

记分规则： $Y_i=R \times R_i$

其中： $Y_i$ ：第*i*名作者得分； $R$ ：论文总分值

$R_i$ ：第*i*名的权重；

$R_i=1/2, 1/4, 1/8, \dots (1/2)^i$ （独著时  $R_i=1$ ，多名作者合著时按权重计算各人所计分值后，余值的处理为：未注明通讯作者的，余额累加到第一作者，注明通讯作者的，累加到通讯作者）。

2. 能明确工作量时按实际完成工作量计算

**表三、专利（ $Y_3$ ）**

序号	类别	得分
1	授权发明专利、国外专利	20
2	授权实用新型、外观设计专利	6

记分方法：同表二

**表四、成果奖励（ $Y_4$ ）**

序号	类别	得分
1	国家一等	40
2	国家二等	20
3	省部级一等	16
4	省（部）级二等	8
5	省（部）级三等	7

记分方法：同表二

注：1.只计算奖励规定的有效名次以内的人员；2.自然科学类只指国务院奖励办和省（部）相应奖励办归口的科技奖励；3.社会科学类只指教育部人文社科科研成果奖和省（部）相应机构归口的科技奖励。

**表五、科研项目及经费  $Y_5$**

序号	类别	分值
1	国家自然科学基金、国家社科基金、教育部社科重大项目	10
2	教育部人文社科类项目、国家“五个一工程”项目、其他各部委项目	4
3	省级计划项目、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、省“五个一工程”项目、省社科类项目，	2
4	中国博士后科学特别基金资助	3
5	中国博士后科学面上一等基金资助	2
6	中国博士后科学面上二等基金资助	1
7	横向课题（进校经费每10万）	2

注：本考核标准从2016年9月1日之后进站的博士后开始实施。

附：中南大学商学院学术期刊分级方案（博士后版）

## 中文期刊

### 一、A+级中文期刊（4本）

管理科学学报、经济研究、管理世界、中国社会科学（中英文版）

### 二、A级中文期刊（17本）

**管理科学与工程：**系统工程理论与实践、中国管理科学、系统工程学报、管理工程学报

**工商管理：**会计研究、南开管理评论、科研管理、中国软科学、心理学报

**应用经济学：**经济学（季刊）、世界经济、金融研究、中国工业经济

**理论经济学：**经济科学、财经研究

**综合：**新华文摘（全文转载）、中国社会科学文摘（全文转载）

## 英文期刊

期刊分级原则：以英国商学院协会（the Association of Business School, 简称 ABS）出版的高质量学术期刊指南（ABS Academic Journal Quality Guide 2015 版本）为基础，参考美国商学院前 100 名研究能力评估的 24 种顶级期刊（由美国得克萨斯大学达拉斯分校发布，简称 UT/DALLAS 24 种）和英国金融时报（Financial Times）界定的 45 种管理类一流学术期刊（简称 FT/45），同时考虑领域交叉，将汤森路透 JCR 分区的一区和二区相关国际期刊也一并进行界定。

英文期刊总体分 A、A-、B+、B、B-、C 六类。

### 一、A 类英文期刊

ABS“四星+” 33 本期刊（按字母顺序排列，邻域划分具体参见 ABS Academic Journal Quality Guide 2015 Ver.）

- 1.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
- 2.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
- 3.Accounting Review
- 4.Accounting, Organizations and Society
- 5.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
- 6.American Economic Review
- 7.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
- 8.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
- 9.Annals of Statistics
- 10.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
- 11.Econometrica
- 12.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
- 13.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
- 14.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
- 15.Journal of Consumer Psychology
- 16.Journal of Consumer Research
- 17.Journal of Finance
- 18.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
- 19.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tudies
- 20.Journal of Management
- 21.Journal of Marketing
- 22.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
- 23.Journal of Operations Management
- 24.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

- 25.Management Science
- 26.Marketing Science
- 27.MIS Quarterly
- 28.Operations Research
- 29.Organization Science
- 30.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
- 31.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
- 32.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
- 33.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

#### 二、A- 类英文期刊

ABS 四星级期刊；Univ. Texas at Dallas 24 本期刊（A 类除外）；金融时报 45 本（A 类除外）。

#### 三、B+类期刊

ABS 三星级且为 SCIE 或 SSCI 检索刊源期刊（A 和 A-类除外）。

#### 四、B 类期刊

1、JCR 一区、ABS 二星级且为 SCIE 或 SSCI 检索刊源期刊。

#### 五、B- 类期刊

1、ESI“经济与商学”期刊目录中的期刊（B 类及以上期刊除外，以每年 1 月份公布的期刊目录为准）。

#### 六、C 类期刊

除 B-及以上期刊之外的所有 SCIE 或 SSCI 检索刊源期刊（以每年汤森路透公布的为准）。

其它相关规定和说明

- 1、UT/DALLAS、金融时报和 ABS 期刊分类界定的期刊列表均依据最新出版年份确定。
- 2、在上述中文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必须为长文，短论和会议综述不计。
- 3、在上述中文报纸上发表的论文必须在 2000 字以上。
- 4、被《新华文摘》、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转载的论文，被转载字数必须在 3000 字以上。
- 5、上述所列未及期刊，可由申请者提交学院教授委员会申请认定。
- 6、本期刊制订方案解释权归商学院教授委员会。
- 7、本方案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。